**彰化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專業培訓暨認證計畫**

* 1. **依據：**

(一)107年08月28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65815B號令修正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01409B號 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二、目的：**

(一)透過本土語文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活動，提昇本縣本土語文教學教師教學知能。

(二)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能力認證，以儲備師資，確保本土語文教學品質，提升本土語文學習風氣，落實終身學習本土語文的理念。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三)協辦單位：彰化縣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輔導小組(含本土語文指導員)。

(四)承辦學校：彰化縣南郭國小。

四**、報名資格：**

（一）原住民族語文：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

 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二）客家語文：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

 證明。

（三）閩南語文：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

 能力證明。

（四）報名此認證者需年滿20歲。

五**、認證辦法：**

認證工作分二階段進行，二階段均合格者，由彰化縣政府頒發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

 (一)第一階段：認證資格審查。

 (二)第二階段：通過第一階段審查的人員，必須參加本府安排之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

 (三)口試包含30字以內本土語文拼音唸讀，供口試委員斟酌評分。

**六、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109年7月9日(四)

下午13:30~16:30南郭國小會議室。

**七、培訓時間及地點：**

 (一)教學專業培訓研習時間：109年7月20-24日共5天，請假或缺課達2節/90分鐘以上者不發給准考證。

 (二)教學專業培訓研習地點：彰化縣南郭國小(住址：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98號，電話：04-7280366)

**八、報名方式及地點：**

報名地點:彰化縣南郭國小(會議室)，一律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並備妥以下證件，**前面三項證件要備妥正本和影本一份，正本驗後當場退還**，**影本依序裝訂交由承辦單位收存備查，現場無法提供影印**。

(一)國民身分證（影印本請貼於報名表背面）

(二)認證資格相關證明文件(語言能力通過證書)

(三)最高學歷證件

(四)認證報名表（如附件二）

(五)請備妥『一吋』相片二張(一張請貼於報名表，另一張為證書用請浮貼)。

(六)切結書（如附件三）

(七)委託書（如附件四）

**九、附則：**

 (一)通過認證者發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惟無協助分發到學校任教之義務。本證書適用於彰化縣各國中小聘用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證明，其它縣市是否參採依各縣市政府規定。

 (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三)取得本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者，名單將在教育處網站公告週知，納入彰化縣政府教育處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人力資源庫，提供本縣公私立國中小學校遴聘。

**十、經費：**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十一、獎勵：**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由教育處另案核定辦理敘獎。

**十二、**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災，研習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縣公告「停止上課」，則本研習停止，另行公告辦理。

**十三、**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時間 | 7/20(一) | 7/21(二) | 7/22(三) | 7/23(四) | 7/24(五) |
| 8:00~8:10 | **報 到** |
| 8:10~10:00 | **語言文化融入教學**許聖明校長 | **12年國教課程綱要**南港國小葛如中主任 | **跨領域課程教學示例**張惠聰 |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與實作**新北市秀山國小范姜淑雲東興國小毛淑芬主任 | **口試1****口試2** | **試教1****試教2** |
| 10:00~12:00 | **語言文化融入教學**許聖明校長 | **學生認知發展****與心理**南港國小葛如中主任 | **跨領域課程教學實務演練**張惠聰 |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與實作**新北市秀山國小范姜淑雲東興國小毛淑芬主任 |
| 12:00~13:00 | 午餐、休息 |
| 13~00~15:00 | **資訊應用融入本土語文教學**湖南國小許銘堯組長 | **多元評量實務介紹**南港國小葛如中主任 | **學校行政與法令規章**文開國小詹雪梅校長 | **素養導向教案編寫與實作**新北市秀山國小范姜淑雲東興國小毛淑芬主任 | **國小班級經營與教室管理實務分享**大竹國小許乃華老師 |
| 15:00~17:000 | **資訊應用融入本土語文教學**湖南國小許銘堯組長 | **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南港國小葛如中主任 | **參考資料介紹運用**豐崙國小莊文岳老師 | **素養導向教案編寫與實作**新北市秀山國小范姜淑雲東興國小毛淑芬主任 | **國中班級經營與教室管理實務分享**芬園國中蔣秉芳校長 |
| 17:00~17:40 |  | 筆試測驗 |  |
| 備註 | 一、研習地點：彰化縣南郭國小(彰化市中興路98號)。二、前四日研習時數每日以8小時計，第五天下午4小時，完成研習 課程並通過筆試、口試及試教者（培訓總成績達80分者），方可 發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三、未盡事宜請洽彰化縣國中小本土語文指導員莊文岳老師， 電話:0932-683153。 |

**彰化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專業培訓暨認證課程表**

附件二

編號：

彰化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別 |  | 出生 | 年 月 日 | (一吋相片二張，其中一張為證書用）浮貼處 |
|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  | 地址 |  |
| 電 話 | 日： 夜： 行動： |
| e-mail |  |
| 最高學歷 | 畢業學校 | 系 所 | 修業起迄年月 | 日（夜）間部 | 證書字號 |
|  |  |  |  |  |
| 相關（教學）經歷 | 服務單位 | 擔任職務 | 工作(教學)性質 | 服務期間 | 備 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繳驗證件(請打V) | □國民身分證．□畢業證書．□教師證．□切結書□資格證明文件(概述： ）□經歷證明文件□其他證件（ 　　　　　　 ） | 報名人簽章 |
|  |
|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 □合格．□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章：□合格．□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章： | □通過□不通過 |
| 第二階段筆試成績 | □合格．□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章：□合格．□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章： | □通過□不通過 |
| 第二階段口試成績 | □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 | □通過□不通過 |
| 第二階段試教成績 | □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 | □通過□不通過 |
| 試教不合格原因 |  |
| 是否核發證書 | □合格，證書編號　簽名：□不合格 |

附件三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申請人姓名）報名參加彰化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已詳閱認證作業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一、所附證件正本與影印相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認證通過及應聘資格。

二、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經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事時，本人無條件放棄認證通過及應聘資格。

此 致

彰化縣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小組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委 託 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委託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